

证券代码：834125

证券简称：林中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碧光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7,1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5.75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清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33,83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169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作然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廖明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华营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冯艳芳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黄雅雯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华营，男，1985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潮汕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，大专学历。职业经历：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佛山市 QQbaby 儿童摄影店，担任平面设计师；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就职于清远市清新区合兴精细陶瓷制品有限公司，担任原料主任；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，个体户自营；2018 年 3 月至今，就职于清远市林中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销售副总监。

冯艳芳，女，1980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0 年 7 月毕业于广东省财政学校会计专业，中专学历；2022 年 6 月毕业于广东理工学院会计专业，专科学历。职业经历：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8 月，就职于清远市清城新概念数码网络商行，担任营业员；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，就职于清远市金丰漂染有限公司，担任统计；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，就职于佛山市南海区三本木厂，担任会计；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，就职于清远艺典广告有限公司，担任会计；2008 年 9 月至今，就职于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副总监。

黄雅雯，女，1990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2年7月1日毕业于清远市技师学院电子商务与会计专业，大专学历。职业经历：2010年10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清远市广硕鞋业有限公司，担任统购；2012年7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深圳市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，担任会计文员；2017年3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出纳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董事会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不受影响。通过本次调整，能有效地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，结构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林中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8日